

证券代码：430296

证券简称：平安力合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影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董事长何影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

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相关规定，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总经理何影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长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财务负责人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了实施公司战略，合理支配公司资源，达到预期经营目标，特制订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，提请全体董事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 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》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，董事会拟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 10:00 在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股东大会审议事项：

议案一：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二：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三：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四：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五：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六：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七：审议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议案八：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